

【出土文献研究】

申论子弹库帛书《四时》之四神

——战国文献中四时四方神的“天神”“地祇”两系说

贾连翔

【摘要】子弹库帛书《四时》中的四时神名应释为“青[阳]櫛”“未(朱)明𪔐”“蓼黄难”“湫(湛)墨櫛”，与《尔雅·释天》的“青阳”“朱明”“白藏”“玄英”当属同一系统。它们源于天象，在神祇系统中当属“天神”，且已具有明显的阴阳五行色彩。以《吕氏春秋》等为代表的“句芒”“祝融”“蓐收”“玄冥”“后土”本是五行的职司之神(五官)，也是“五祀”的祭祀对象，应属“地祇”。随着阴阳五行学说的发展，作为“地祇”的“五官”通过五行与四时相配的方式，实现了向四时神性质的转化，并藉由《吕氏春秋》等文献的广为流传，逐渐被认为是四时的正神。因此，目前文献中所见的四时神，究其来源当有“天神”和“地祇”两系之分。

【关键词】四时神；阴阳五行；子弹库帛书；《尔雅·释天》；天神地祇

【作者简介】贾连翔(1983-)，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、“古文字与中华文明传承发展工程”协同攻关创新平台副教授。

【原文出处】《中国史研究》(京)，2023. 1. 39~46

【基金项目】本文是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“以定县简为代表的极端性状竹书的整理及其方法研究”(21&ZD306)阶段性成果。

中国古人在进行观象授时的活动中，逐渐将宇宙的时间和空间结构统一起来，其中最显著的表现，就是将“四时”与“四方”相配。早期时空概念的建立，每每假托于神话传说，传说中有关四时、四方之神名，由于产生的时代不同，依托的思想背景和族群文化不同，故而也存在着不同的系统。它们有的随着相关文献的流传而被接续绵延，有的则煊赫一时后绝迹于烟海。比如大家熟知的《尧典》《山海经》等所描述的四时、四方之名(有学者也将其视为四方神名)，可与殷墟甲骨卜辞相对应。^①而以出土的战国时期楚地子弹库帛书(或称“楚帛书”)《四时》篇(中间八行一组)为代表的一组四神名称，则与前者并无明显关联，应属另外一个系统。

子弹库帛书内容弥足珍贵，长期被中外学者热烈讨论，研究成果丰硕。近年出版的《楚帛书诂林》《子弹库帛书》对相关研究集以大成，特别是后者著录了各类较清晰的图像资料，为一些疑难文字的释读及相关问题的重新审视提供了条件。结合新近刊布的一些楚文字资料，我们认为帛书的四神问题还可作进一步讨论，今试析如下。

帛书《四时》载：^②
……未又(有)胃。(日月)，四神_{【第3行】}相弋
(代)，乃𡗗(寔)以为戔(岁)，是隹(惟)四寺(时)。

■ 依(长)曰青[阳]櫛，二曰未(朱)明𪔐，三曰蓼黄难，四曰湫(湛)墨櫛。千又(有)百戔(岁)，胃。(日月)_{【第4行】}允生，九州不坪(平)，山陵备𡗗(倾)^③，四神□□，□至于逯(复)。天旁遑(动)攷(干)，𡗗(蔽)之青木、赤木、黄木、白木、墨木之精。_{【第5行】}炎帝乃命祝𡗗(融)以四神降，奠(定)三天□□，思(使)敦(敷)奠(定)四亟(极)，曰：“非九天则大𡗗(倾)，则毋敢敦(缓)天𡗗(命)。”帝允，乃_{【第6行】}为胃。(日月)之行。■_{【第7行】}

文中“四神相代……是惟四时”句，表明这里的四神就是四时之神。

四神之名，经过李学勤对帛书断损迭压状况的分析，可确定皆为三字。^④我们现在将其分别释为“青[阳]櫛”“未(朱)明𪔐”“蓼黄难”和“湫(湛)墨櫛”，依次对应春、夏、秋、冬四时。按照帛书《四时》前文的介绍，四神是“太一包戏”(即伏羲)与“女填(真)”(疑即女娲)所生的四子，四神名的末字“櫛”“𪔐”“难”“櫛”都属元部，很可能属于同一事类，前人多以木名作解，大抵是受后文五色木的影响，恐未必正确，目前暂付阙疑。这里可以讨论的是每个名称的前两字。

秋季之神“蓼黄难”之“蓼”，各家著录图版只

能辨出上半的“羽”形,李零目验原物后确定为“𦏧”。^⑤这一辨识在清华简《成人》中又得到了佐证。《成人》开篇载:“隹(惟)部(吕)中(仲)𦏧(秋),方才(在)𦏧(𦏧)黄。”^⑥整理者认为这是一个特别的纪时方式,“部”可读为律吕之“吕”,十二律与时纪相配见于《礼记·月令》《吕氏春秋》《淮南子·时则》等文献。“方在𦏧黄”之“𦏧”从“𦏧”声,“𦏧黄”正好可与“𦏧黄难”之“𦏧黄”相对应。^⑦《成人》虽表面上用“𦏧黄”指方位,实际上也是通过时空相配来表示时季。最为关键的是,由“𦏧黄难”又可省作“𦏧黄”能够进一步看出,四神名的前两字才是中心词,这为我们探究另外三个神名提供了方向。

位于这张帛书四边的《十二月》(或称《月忌》)



综合观察其旁的“是”“𦏧”“旁”“𦏧”等字不难发现,这些字正处在帛书的一道褶皱部位,所谓“四”字中间一定还有笔画被遮挡掉了。饶宗颐曾将其释

篇,经李学勤考证,包含了《尔雅·释天》的十二月名,^⑧这在最近刊布的清华简《五纪》中又有印证。^⑨而《四时》中的四神,早期饶宗颐等学者曾将之与《尔雅》系联,后来因对帛书折损状况认识的改变而放弃了这一思路。现在看这个思路其实是可取的。《释天》载:

春为青阳,夏为朱明,秋为白藏,冬为玄英。四气和谓之玉烛。春为发生,夏为长赢,秋为收成,冬为安宁。四时和为通正,谓之景风。甘雨时降,万物以嘉,谓之醴泉。祥。^⑩

夏季之神“未(朱)明𦏧”之“未”,前贤已正确指出当是“朱”字之讹。“未(朱)”下一字目前大家多释为“四”^⑪,原篆见下图正中间一字:

《程寤》简 3	《良臣》简 10	《汤在啻门》简 13	《管仲》简 15	《祷辞》简 2

冬季之神“淋(湛)墨𦏧”的“淋”,旧释为“沁”,李零目验原物指出:“乃从双水,中间是心,疑同沁字。”^⑫最近在新缀补的《封许之命》简 4 中又见到了这一字形,辞例为“𦏧(畏)天之非淋(忱)”,结合《尚书·康诰》“天畏棗忱”句,可知此字也是“湛

为“朱明”之“明”,但后来他也改从释“四”说。^⑬我们认为还应以释“明”为是,其原形当是一种常见的写成半包围结构的“明”字,下面略举几个形体以资比较。

帛书《四时》第 4 行	《封许之命》简 4	《厚父》简 9	《迺命二》简 9

“淋(湛)”可训为“深”,“湛墨”即深黑。《尔雅》之“玄英”,邢昺疏:“言冬之气和则黑而清英也。”^⑭《楚辞·东方朔》:“服清白以逍遥兮,偏与乎玄英异色。”王逸注:“玄英,纯黑也,以喻贪浊。”^⑮“湛墨”与“玄英”词义相近。此外黄德宽还指出,《淮南子·道应》有“若我南游乎冈之野,北息乎沉

(沈)”之异体。^⑯“心”与“湛”同属侵部,或可作为“淋”的声符。又清华简《厚父》简 9 有“天命不可𦏧(忱)”,《迺命二》简 9 有“天命非𦏧(忱)”句,“淋”所从之“心”似也可理解为“恩”之省。相关字形对比如下:

墨之乡”语,是“沉墨”代表北方,^⑰亦为此提供了佐证。

春季之神“青[阳]𦏧”中间一字虽已断损,但从夏、冬二神与《尔雅》的关系来看,此字极可能是“青阳”之“阳”。饶宗颐也曾将这一神名与《尔雅》的“青阳”联系,然彼时是将“𦏧”误释成从“𦏧”之

字,读为“阳”^⑩,后来李学勤指出“青”下还有一字之缺,^⑪于是这一意见被大家放弃了。《汉书·礼乐志》载:“青阳开动,根荄以遂,膏润并爱,跂行毕逮。”臣瓚曰:“春为青阳。”^⑫明堂东室亦称“青阳”。另外《国语·晋语四》又载青阳为黄帝之子。

从语辞结构看,“青阳”与“朱明”相似,“蓐黄”与“湛墨”相仿。参考“湛墨”的含义,“蓐黄”(或“胶黄”)之“蓐”(或“胶”)可读为“鏐”。《说文》:“鏐……一曰黄金之美者。从金蓐声。”此说又见于《史记·夏本纪》裴骃《集解》引汉郑玄语,^⑬所注对象为《尚书·禹贡》梁州所贡“璆铁银镂”之“璆”。^⑭《尔雅·释器》:“黄金谓之鬯,其美者谓之鏐。”郭璞注:“鏐即紫磨金。”^⑮“鏐黄”指金黄色,与“白藏”关系较远。李学勤认为:“阴阳五行说为了把五行分配于四方,有时将黄色的土插于西南,即夏、秋之间。帛书避去白色,可能是由于楚在南方,以祝融为祖,于五行主火,而火克金,白色的金应当隐伏,所以用黄色来代表秋季。”^⑯是目前最合理的解释。当然,这也可能与“金”配西方有关。

古时“四时”常与“四方”相应,四时之神每每又兼有四方之神的含义,二者在属性上实难以明确区分。那么,四时神与四方神是通过什么方式进行属性转化的?过去大家对这个问题似乎并不关注,或是简单地以相配理论作解,帛书《四时》在这方面给了我们很大启示。如前文所引“炎帝乃命祝融以四神降,定三天□□,使敷定四极”句中虽有两字残损,但四神能定“四极”的意思是明确的。在清华简第十辑中也收有一篇题为《四时》的文献,^⑰其开篇曰:“𠄎(揆)日月之位,以定四维之互(亟)(极)。”又清华简《五纪》载:“后乃诊象,𠄎(匡)三(四)亟(极):东维𠄎(龙),南维鸟,西维虎,北维它(蛇)。”^⑱将三者对读可知,“四极”应即“四维之极”。《尔雅·释诂》:“极,至也。”^⑲古书中关于“四维”的含义大体有两类,一类属思想教化,见于《管子·牧民》等,与本文所论无关。另一类指方位,尤其专指天之四方,如《淮南子·天文》:“帝张四维,运之以斗……日冬至,日出东南维,入西南维……夏至,出东北维,入西北维。”^⑳此外《天文》所谓“天柱折,地维绝”之“地维”,在《楚辞·天问》王逸注、《山海经·大荒西经》郭璞注以及《文选·思玄赋》注的引文中皆作“天维”^㉑,可见“维”用于地大概是后起的。清华简《四时》中的“四维”有青、赤、白、玄四者,《五纪》则明确为东龙、南鸟、西虎、北蛇,显然都是指“天球”的四方区域。^㉒古人观象授时,依据天象的变化判断时节的更迭。关于四时的划分,中原

地区是根据初昏时北斗斗柄所指的方向来判定,即《鹖冠子·环流》所谓:“斗柄东指,天下皆春;斗柄南指,天下皆夏;斗柄西指,天下皆秋;斗柄北指,天下皆冬。”^㉓这就是时间与空间进行转化的具体方式。明确了这一点则可进一步推知,由四时神转化而来的四方神,主司的应是天之四方,当属于天象中的四方神。

天空四方的星象古书中又称“四象”,具体为东方苍龙、南方朱雀、西方白虎、北方玄武。《尚书·尧典》孔疏:“四方皆有七宿,各成一形。东方成龙形,西方成虎形,皆南首而北尾;南方成鸟形,北方成龟形,皆西首而东尾。”^㉔这是根据二十八宿的形态联想出的四种神兽。其中北方之龟,或为蛇。在曾侯乙墓的漆箱上,对东方之龙和西方之虎也有清晰的描绘。值得注意的是,上引《五纪》的内容已将与“四维”连称,这不由得让人想到,帛书四时神的名称会不会就是四维四象的异名。^㉕目前所见的材料尚不充分,这一问题还有待进一步探索。

帛书四神名中已含有“五色”(只有四色)元素,这显然是四时与五行相结合的产物。五行至迟在春秋晚期也已配有职司之神,谓之“五官”,《左传》昭公二十九年对其来历有详细介绍:

故有五行之官,是谓五官,实列受氏姓,封为上公,祀为贵神。社稷五祀,是尊是奉。木正曰句芒,火正曰祝融,金正曰蓐收,水正曰玄冥,土正曰后土……少皞氏有四叔,曰重、曰该、曰修、曰熙,实能金、木及水。使重为句芒,该为蓐收,修及熙为玄冥,世不失职,遂济穷桑,此其三祀也。颛顼氏有子曰犁,为祝融;共工氏有子曰句龙,为后土,此其二祀也。后土为社;稷,田正也,有烈山氏之子曰柱为稷,自夏以上祀之。周弃亦为稷,自商以来祀之。^㉖祭祀五行之神的场所又被称为“五祀”,清华简《八气五味五祀五行之属》载:

帝为五祀,𠄎(玄)冥衡(率)水𠄎(食)于行,祝融(融)衡(率)火以𠄎(食)于寤(灶),句余亡(芒)衡(率)木以𠄎(食)于户,司兵之子衡(率)金以𠄎(食)于[简8]门,句(后)土衡(率)土以𠄎(食)于室中。[简9]^㉗

其中金神名为“司兵之子”,与常见的“蓐收”有别。整理者注:“《国语·晋语二》史墨言蓐收乃‘天之刑神也’。刑神掌刑杀,司兵掌兵器,二者执掌相关,司兵之子疑为蓐收之别名。”^㉘关于“蓐收”之义,王山将之与秋季结合,认为“蓐通‘农’,指‘农事备收’”。^㉙然蓐收作为秋季神我们认为是较晚之事。据“司兵之子”一名,侯瑞华认

为“蓐”应读为“戎”^③，这显然更符合作为“五官”之名的本义。

清华简《筮法》也记有四方与五行、五色(也只有四行、四色)相配的内容,见于该篇《卦位图》、《人身图》的四周,其文曰:“东方也,木也,青色……南方也,火也,赤色也……西方也,金也,白色……北方也,水也,黑色也。”^④《筮法》的《至》节还有“四正之卦”的记载,整理者指出其所指就是《卦位图》中的震、离、兑、坎四卦。^⑤此四卦不仅依次对应东、南、西、北四个方位,其外围还分别记有“司雷”“司树”“司收”“司藏”的内容,可知它们亦与四时相配。又清华简《行称》有“四正之月”语,应指二分二至所在之月,^⑥结合清华简《汤在啻门》的“唯皮(彼)四神,是胃(谓)四正”语,^⑦我们可以进一步理解,“四正”也兼有时间和空间双重属性,当也来源于天象。^⑧

我们知道,先秦的神灵系统有“天神”和“地祇(示)”之分。《周礼·春官·大宗伯》:“掌建邦之天神、人鬼、地示之礼,以佐王建保邦国……以禋祀

祀昊天上帝,以实柴祀日月星辰,以醴燎祀司中、司命、觐师、雨师”^⑨,一般认为属天神。又述“以血祭祭社稷、五祀、五岳,以狸沈祭山林川泽,以鬯辜祭四方百物”^⑩,则被看作地祇。按照此例,以帛书《四时》《尔雅·释天》为代表的四时神,与日月星辰相关,当属天神系统。而五行之神的句芒(句余芒)、祝融、蓐(戎)收(司兵之子)、玄冥和后土是“五祀”的祭祀对象,则应属地祇系统。

通过以上讨论不难看出,作为地祇的五行之官,是在五行思想盛行的时期,通过五行与四时相配的方式,实现了向四时神性质的转化。在后来广为流传的《吕氏春秋》等月令类文献中,它们则被认为是四时的正神,坐稳了正统地位。而《尔雅·释天》、帛书《四时》中所记载的四时名,其实是来源于天象的四时神,如果从四时产生的本源来看,它们才应是四时的原神。藉由对帛书《四时》神名的进一步考释,我们才逐渐认清“天神四神”与“地祇五官”之间的区别。最后我们将本文所论内容列表如下,作为本文的结论。

天神系统	四时	春	夏	秋	冬	
	四方	东	南	西	北	
	四象	青龙	朱雀	白虎	玄武	
	四维	青维	赤维	白维	玄维	
	四神(尔雅)	青阳	朱明	白藏	玄英	
	四神(帛书)	青口 ^⑪	未明 ^⑫	蓐黄难	冰墨 ^⑬	
	四神(成人)	-	-	胶黄	-	
地祇系统	五行	木	火	金	水	土
	五时	春	夏	秋	冬	季夏
	五方	东	南	西	北	中
	五色	青	赤	白	黑	黄
	五官	句芒	祝融	蓐收	玄冥	后土
	五神(八气)	句余亡	祝融 ^⑭	司兵之子	句冥 ^⑮	句土
	五祀	户	灶	门	行	室中

注释:

①参看冯时《殷卜辞四方风研究》,《考古学报》1994年第2期。

②以下释文均按通行文字转写,前贤观点参看刘波《〈楚帛书·甲篇〉集释》,硕士学位论文,吉林大学,2009年;徐在国编《楚帛书诂林》,合肥,安徽大学出版社,2010年;李零《子弹库帛书》,北京,文物出版社,2017年。个别地方我们根据《子弹库帛书》一书所录图版进行了修订。由于参与讨论楚帛书的学者众多,时间跨度很长,一些学者研究历时数十年,前后意见多有不同甚至反复,为称引方便,在一些共识内容上,我

们不做过多说明,一些特别需要讨论的观点,我们随文注出。

③“𠂔”字释“倾”,参看王宁《释楚帛书中的“倾”》,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网站 <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Web/Show/2103> [2013-09-06];徐在国、管树强《楚帛书“倾”字补说》,《语言科学》2018年第3期。

④李学勤:《楚帛书中的古史与宇宙观》,张正明主编:《楚史论丛(初集)》,武汉,湖北人民出版社,1984年,第148页。该文后收入其著《简帛佚籍与学术史》,南昌,江西教育出版社,2001年,第47-55页。

⑤李零:《楚帛书目验记》,《文物天地》1991年第6期;后收入其著《楚帛书研究(十一种)》,上海,中西书局,2013年,

第153页。

⑥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黄德宽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玖)》,上海,中西书局,2019年,第154页。

⑦贾连翔:《清华简〈成人〉及有关先秦法律制度》,《文物》2019年第9期。

⑧李学勤:《补论战国题铭的一些问题》,《文物》1960年第7期。

⑨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黄德宽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拾壹)》,上海,中西书局,2021年,第96页。

⑩《尔雅注疏》卷六,[清]阮元校刻:《十三经注疏》,北京,中华书局,2009年,第5672页。相似内容还见于《尸子·仁意》篇。

⑪另徐在国释为“工”读“红”,参看《楚帛书诂林》,第841-849页。于字形不合。

⑫前说可参看饶宗颐《楚缙书疏证》,《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》第四十本(上),1968年;后说见饶宗颐《楚帛书新证》,《楚地出土文献三种研究》,北京,中华书局,1993年,第229-283页。

⑬李零:《子弹库帛书》(下),第63页。

⑭有关“湛”字的考释,参看黄德宽《试释楚简中的“湛”字》,《中山大学学报》2018年第1期;《清华简新见“湛(沈)”字说》,《清华大学学报》2020年第1期。关于《封许之命》新补内容的讨论,参见贾连翔《〈封许之命〉缀补及相关问题探研》,《出土文献》2020年第3期。

⑮《尔雅注疏》卷六,[清]阮元校刻:《十三经注疏》,第5672页。

⑯[宋]洪兴祖撰:《楚辞补注》,北京,中华书局,1983年,第244页。

⑰黄德宽:《清华简新见“湛(沈)”字说》,第37-38页。

⑱饶宗颐:《楚缙书疏证》。

⑲李学勤:《楚帛书中的古史与宇宙观》,张正明主编:《楚史论丛(初集)》,第148页。

⑳《汉书》卷二二,北京,中华书局,1962年,第1054-1055页。

㉑《史记》卷二,北京,中华书局,1982年,第64页。

㉒《尚书正义》卷六,[清]阮元校刻:《十三经注疏》,第316页。

㉓《尔雅注疏》卷五,[清]阮元校刻:《十三经注疏》,第5656页。

㉔李学勤:《楚帛书中的古史与宇宙观》,张正明主编:《楚史论丛(初集)》,第152页。

㉕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黄德宽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拾)》,上海,中西书局,2020年,第127-142页;石小刀:《清华简〈四时〉的星象系统》,《文物》2020年第9期。

㉖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黄德宽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拾壹)》,第112页。

㉗《尔雅注疏》卷一,[清]阮元校刻:《十三经注疏》,第5584页。

㉘何宁:《淮南子集释》,北京,中华书局,1998年,第238-290页。

㉙参何宁《淮南子集释》,第167页。

㉚参贾连翔《清华简关于战国时期“百科全书”的新发现》,《光明日报》2021年10月30日,第11版。

㉛黄怀信:《鹖冠子校注》,北京,中华书局,2014年,第70页。

㉜《尚书正义》卷二,[清]阮元校刻:《十三经注疏》,第254页。

㉝“青阳”之“阳”与“龙”相关,《周易·系辞》:“乾,阳物也。”《周易·乾》爻辞则以“龙”为中心。“朱明”之“明”也与雀鸟相关,《说文·鸟部》“鹇”字下载:“五方神鸟也。东方发明,南方焦明”,楚地出土的鼓座鸟架鼓上的鸟,楚人自称“灭盟(明)”(参范常喜《从信阳遣策简谈“虎座鸟架鼓”鼓架的定名》,山东博物馆“中国简牍国际学术研讨会”论文,济南,2017年9月),亦即《山海经·海外西经》所载之“灭蒙鸟”。此系臆说悬想,不敢自是,姑录之备参。

㉞《春秋左传正义》卷五三,[清]阮元校刻:《十三经注疏》,第4611页。

㉟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李学勤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捌)》,上海,中西书局,2018年,第158页。

㊱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李学勤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捌)》,第159页。

㊲丁山:《中国古代宗教与神话考》,上海,上海书店出版社,2011年,第71页。

㊳侯瑞华:《战国楚文字常用字研究》,博士学位论文,清华大学,2022年,第511-513页。

㊴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李学勤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肆)》,上海,中西书局,2014年,第111页。

㊵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李学勤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肆)》,第87页。

㊶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黄德宽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拾)》,第149-153页;贾连翔:《略论清华简〈行称〉的几个问题》,《文物》2020年第9期。

㊷清华大学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编,李学勤主编:《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(伍)》,上海,中西书局,2015年,第142页。

㊸按清华简《五纪》的记载,“四正”与“四亢”相关。

㊹《周礼注疏》卷一八,[清]阮元校刻:《十三经注疏》,第1633页。

㊺《周礼注疏》卷一八,[清]阮元校刻:《十三经注疏》,第1635页。